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220307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59號

聯絡人：許綾娟

電話：02-2272-2181 分機1152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教字第11410007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4學年度進修學士班考試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

(一) 戲劇學系、音樂學系、中國音樂學系、舞蹈學系(以下簡稱表演藝術學院4學系)114年3月6日下午2時起至3月18日下午4時30分止，繳費截止日：114年3月18日。

(二) 美術學系、書畫藝術學系、視覺傳達設計學系、工藝設計學系、圖文傳播藝術學系、廣播電視學系、電影學系(以下簡稱其餘7學系)114年5月8日下午2時起至5月20日下午4時30分止，繳費截止日：114年5月20日。

二、考試日期：表演藝術學院4學系114年5月2日至4日，其餘7學系114年7月3日至5日。

三、學系「甄試組」指定繳交「審查資料」寄繳日期：

(一) 音樂、戲劇學系寄繳日期於114年3月6日至3月19日止。

(二) 視傳、工藝、廣電、電影學系寄繳日期於114年5月8日至5月21日止。

(三)圖文傳播藝術學系採檔案上傳於114 年5 月8 日下午2
時至5 月21 日止。

四、招生名額、報考資格、考試科目、繳交審查資料等相關訊
息，請詳見本校招生簡章，招生簡章業於114年2月13日起
免費下載。洽詢電話02-2272-2181分機1116。

五、招生簡章網址：[https://aca.ntua.edu.tw/catalog.aspx?
ca=64](https://aca.ntua.edu.tw/catalog.aspx?ca=64)

正本：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全國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、本校註冊組



裝

訂

線

